

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正宁县榆林子小学

上报时间：2023.03.08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5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旨在保障我校 305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

（一）项目概况

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1716 名学生免费提供学生营养餐加工服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保障我校 1716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目标 2: 增强学生体质，能够良好的发育；目标 3: 保障乡村学生的生活质量，让他们更好的学习。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

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为我校 305 名学生免费提供学生营养餐加工服务。服务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预算资金 46.25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计划标准：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

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

员工工资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三嘉九年制学校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工资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营养餐炊事员工工资项目资金 46.25 万元。

（2）质量指标：服务质量良好。

（3）时效指标：按时足额发放。

（4）成本指标：按照规定核定炊事员名额，节约成本。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

（2）生态效益：炊事员、食堂、饭菜质量、卫生达标，未污染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95%。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以自然年进行预算，春秋两季学生数变化大，预算不够准确。

（二）改进措施

春季预算时，对秋季学生数进行科学预测。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营养餐炊事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25	46.25	46.25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25	46.25	46.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0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我校 1716 名学生农村义务教育营养餐改善计划顺利实施，让学生吃的放心，吃的安全，持续提升农村学生营养状况和身体健康，不断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和教育公平。 目标 2:增强学生体质，能够良好的发育。 目标 3:保障乡村学生的生活质量，让他们更好的学习。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按时足额拨付	=100%	良好	100	100	无
			成本节约	较显著	较显著	100	100	无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0	100	无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总分					500	500	—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上报时间：2023.03.08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5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旨在确保本校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确保幼有所育，提高人民满意度。

（一）项目概况

保育费是指家长为了让孩子在幼儿园接受教育和保育服务所支付的费用。对于幼儿园来说，保育费是一项重要的经济来源；而对于家长来说，保育费是一项必要的支出。幼儿园保育费的意义在于，保障了孩子们在幼儿园得到高品质的教育和照顾，同时也保证了幼儿园的稳定发展，从而更好地服务于孩子们。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确保我校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目标 2: 确保幼有所育，提高人民满意度；目标 3: 提高教育质量，改善办学条件。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保证了我校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确保幼有所育，提高人民满意度；提高教育质量，改善办学条，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预算资金 18.4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计划标准：年初预算以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 2022 年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相一致。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 2022 年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相一致。预算执行率 100%，很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

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年初预算以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 2022 年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相一致，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100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年初预算以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 2022 年春季、秋季两个

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相一致。预算执行率 100%，很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年初预算以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 2022 年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相一致。预算执行率 100%，很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共 18.4 万元。

（2）质量指标：确保学校正常运转，资金利用率 100%。

（3）时效指标：按时足额发放。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使满足社会对幼儿教育的需要。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95%。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不能当年下拨。

（二）改进措施

建议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资金能及时拨付。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2 学前教育保育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学前教育保育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4	18.4	18.4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4	18.4	18.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0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确保我校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进行； 目标 2:确保幼有所育，提高人民满意度； 目标 3:提高教育质量，改善办学条件。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按时足额拨付	=100%	良好	100	100	无
			成本节约	较显著	较显著	100	100	无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0	100	无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总分					500	500	—	

2023 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上报时间：2023.03.08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5

2023 年度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旨在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1716 名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彻底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一）项目概况

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1716 名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落实“两免一补”政策；目标 2: 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1716 名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目标 3: 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

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对我校所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免费发放了作业本，作业本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预算资金 5.154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计划标准：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95.13%，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三嘉九年制学校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11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三嘉九年制学校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95.13%，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三嘉九年制学校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春季学生数进行预算，实际执行包括春季、秋季两个学期，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95.13%，较好的完成了年度指标。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对全校所有学生均免费发放了作业本。

(1) 数量指标：作业本发放共花费 5.154 万元。

(2) 质量指标：作业本质量良好。

(3) 时效指标：按时足额发放。

(4) 成本指标：使用绿色健视作业本，节约成本。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有效降低了家庭教育支出成本。

(2) 生态效益：使用绿色健视作业本，节约成本。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以自然年进行预算，春秋两季学生数变化大，预算不够准确。

（二）改进措施

春季预算时，对秋季学生数进行科学预测。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春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54	5.154	4.9	10	95.13 %	9.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54	5.154	4.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0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落实“两免一补”政策 目标 2: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 1716 名学生免费提供作业本 目标 3: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年度目标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按时足额拨付	=100%	良好	100	100	无
			成本节约	较显著	较显著	100	100	无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0	100	无
			学生对学校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	≥100%	≥100%	100	100	无
总分					500	500	—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上报时间：2023.03.08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3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5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

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旨在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提供经费支持，彻底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负担。

（一）项目概况

为本校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提供课后服务提供经费支持。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落实“双减”政策；目标 2: 为全校 1716 名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目标 3: 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类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

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资金使用专款专用，政策落实良好，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规范，对我校所有自愿参加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提供了课后服务，课后服务质量达标，学生、家长均满意。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54.1872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计划标准：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实际执行仅包括 2023 年春季，2023 年秋季实际执行属于 2024 年指标，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

（五）绩效自评方法

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计划与实际执行相符。预算执行率 100%，较好的完成了应有指标。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本自评严格依据绩效目标和实际数据，以自然年项目发生情况开展自评，做到科学、准确。

三、综合评价结论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5.29 分**。但秋季课后服务费用已于 2024 年列支，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仍为：**A 级**。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全额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依需求全额执行。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以 2023 年全年进行预算，实际执行仅包括 2023 年春季，2023 年秋季实际执行属于 2024 年指标，计划与实际执行有一定误差，属正常现象。预算执行率

52.86%，较好的完成了应有指标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 2023 年度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正常开展。

（1）数量指标：课后服务费发放共花费 50.137 万元。

（2）质量指标：课后服务质量良好。

（3）时效指标：按时足额发放。

（4）成本指标：集中作业辅导，减轻家庭负担。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有效降低了家庭教育支出成本。

（2）生态效益：集中作业辅导，节约成本。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学生普遍满意，满意度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秋季课后服务经费结算一般在第二年 2 月份进行，导致年初预算与实际执行有差距。

（二）改进措施

调整预算方案，年初预算对上年秋季和本年春季进行预算。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自评结果依申请公开。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学			实施单位		正宁县榆林子镇榆林子小学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1872	54.1872	50.137	10	92.5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1872	54.1872	50.13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落实“双减”政策 目标 2:为全校 3519 名学生课后服务工作提供财政分担机制 目标 3:减轻家庭教育类支出，保障课后服务工作人员经费类支出，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教育质量					预取目标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按时足额拨付	=100%	=100%	100	100	无
			成本节约	较显著	较显著	100	100	无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0	100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0	100	无
总分						400	400	-